

蓬江区雨水管道（含合流制管道改造）新建及改建项目非开挖管道修复造价鉴定及评估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业主情况

- 1.项目业主名称：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2.法定代表人：刘学智
- 3.地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幸福路 20、22 号
- 4.联系方式：0750-2648914

二、中介服务名称

蓬江区雨水管道（含合流制管道改造）新建及改建项目非开挖管道修复造价鉴定及评估咨询服务。

三、资格（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服务方案内容和要求

1. 服务类型：非开挖管道造价鉴定与评估咨询服务，核心围绕非开挖管道修复施工相关费用开展测算、分析及单价合理区间研判，出具正式分析报告。

2. 服务内容范围：针对采购人指定项目中的非开挖管道修复部分开展以下工作：

- (1) 费用测算：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按现行造价规范、定

额及市场价格，对非开挖管道修复综合单价进行合理性测算评估。

(2) 报告出具：汇总上述测算、分析结果，形成《非开挖管道修复费用测算及单价合理区间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咨询报告”），确保报告内容完整、数据准确、依据充分、结论明确，符合行业规范及甲方使用需求，可作为甲方项目决策、成本管控的有效依据。

3. 服务要求：开展工作需遵循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现行工程造价相关法律法规、《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等计价规范、定额标准执行，确保测算数据真实、分析逻辑严谨、单价区间合理，不得弄虚作假、敷衍了事；咨询报告需加盖公章及造价专业人员执业印章，确保报告的权威性和可参考性。

五、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需委派项目负责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变更。

六、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本报价按下浮率计价，服务最终实际金额按合同约定。

七、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期限暂定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具体以合同签订的实际服务期为准。

八、验收

1. 验收时间：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正式版咨询报告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验收。

2. 验收标准：咨询报告内容完整、理由充分、单价合理区间分析较科学，符合本合同约定及行业规范要求，能够满足甲方项目成本控制、定价参考等使用需求。

九、结算方式

1. 合同签订并提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 30% 作为预付款；

2. 乙方提交正式版咨询报告并经甲方确认无误并提交支付申请经审批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服务费用。

十、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支付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 年 4 月 21 日



